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ai Health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 Wuyi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武夷國際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9)

(1)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2) 延遲舉行董事會會議

及

(3) 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及 13.49(3)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無法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刊發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二零一七年度經審核業績」）的公告（「業績公告」），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及資源準備二零一七年度經審核業績並滿足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的要求，及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進行審核程序，以使其完成審核二零一七年度經審核業績。

業績公告的預計公布日期需與核數師進一步確定，並將會另行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9(1) 條，本公司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刊發業績公告。董事會知悉延遲刊發業績公告將會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 13.49(1) 條的規定。

上市規則第 13.49(3) 條規定，發行人如未能按照上市規則要求公佈初步業績，則必須公佈尚未與核數師協定同意的財務業績（如具備該等資料）。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會認為由於本公司尚在審閱及落實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項下的財務數據且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就該等財務數據發表意見，本公司現時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並不恰當，因為有關內容可能誤導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並令彼等混淆。

延遲董事會會議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由於延遲落實二零一七年度經審核業績，故旨在（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二零一七年度經審核業績的董事會會議亦延遲至董事會將予釐定的其他日期。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成慶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3 名執行董事，分別是陳成慶先生（主席）、洪海瀾女士及張榮慶教授，以及 3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王子豪先生、屠方魁先生及隆軍先生。